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清新环境

公告编号：2016-113

##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股票简称	清新环境	股票代码	00257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其林	王娟	
电话	010-88146320		
传真	010-88146320		
电子信箱	zhqb@qingxin.com.cn		

###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86,308,283.42	955,203,432.37	1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8,813,349.59	207,520,876.42	2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7,539,564.62	208,044,417.28	2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187,691.06	21,209,114.57	23.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9	31.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9	31.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8%	8.34%	0.5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999,966,384.68	6,541,438,262.02	3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21,479,033.40	2,891,736,261.16	7.94%

####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4,941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35%	483,226,200	0	质押	383,200,000
新疆中能华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8%	51,980,000	0	质押	13,344,000
王瑜珍	境内自然人	3.18%	33,900,000	0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宁波银行—国泰君安君享清新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1%	13,916,000	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其他	0.77%	8,198,954	0		
夏建文	境内自然人	0.45%	4,805,182	0		
阿布达比投资局	境外法人	0.42%	4,496,891	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 深	其他	0.38%	4,019,814	0		
国泰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29%	3,128,20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2,997,40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的控股股东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和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p> <p>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1、公司股东北京世纪地和控股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86,226,200 股股份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7,000,000 股股份，实际合计持有 483,226,200 股股份。</p> <p>2、公司股东新疆中能华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4,180,000 股股份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7,800,000 股股份，实际合计持有 51,980,000 股股份。</p> <p>3、公司股东王瑜珍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3,000,000 股股份外，还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900,000 股股份，实际合计持有 33,900,000 股股份。</p>					

**(3)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6年上半年，公司按照既定的经营计划，抓住政府大力推进各项污染治理和行业节能减排的政策机遇，不断强化火电行业超低排放的烟气治理主业，大力布局非电行业烟气治理业务，切实推进各分子公司的业务进展，推动公司各项经营任务稳步发展。

**(1) 运营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的内蒙古托克托电厂脱硫特许经营项目、山西云冈电厂脱硫特许经营项目、内蒙古呼和浩特电厂脱硫特许经营项目、河北丰润电厂脱硫特许经营项目、山西武乡电厂脱硝BOT项目、山西武乡电厂脱硫BOT项目、山西运城电厂脱硝BOT项目、山西云冈电厂脱硝BOT项目、重庆石柱发电厂新建工程2×350MW超临界机组烟气脱硫脱硝（含副产品综合利用）特许经营项目、浙江乌沙山（4×600MW机组）电厂脱硫特许经营项目在报告期内正常投运为公司带来了持续稳定收益。此外，2015年新签订的山西平朔煤矸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300MW机组烟气脱硫除尘超低排放改造BOT项目已于报告期内正常投运；2016年新签订的江苏徐矿综合利用发电有限公司2×300MW级循环流化床机组烟气脱硫除尘改造BOT项目尚在建设中，预计年内正常投运。

**(2) 建造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优势、优良的项目口碑和市场拓展能力承接多个脱硫脱硝除尘的新建、改造项目，建造业绩不断攀升。主要建造项目汇总情况见下表：

行业类别	项目类别	机组/锅炉数量	机组/锅炉规模
电力行业	大型火电机组	68台	33115(MW)
	中小燃煤锅炉	26台	3115(t/h)
	小计	94台	-
非电行业	大型火电机组	11台	5180(MW)

	中小燃煤锅炉	20台	4420(t/h)
	小计	31台	-
合计	大型火电机组	79台	38295(MW)
	中小燃煤锅炉	46台	7535(t/h)
	合计总台数	125台	-

备注：1)非电行业包括化工、有色、钢铁等非电力行业；2)中小燃煤锅炉包括中小型热电、热力等燃煤锅炉。

### (3) 投资并购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高丽、高树金、丽锦投资、永俪投资、丽和投资、赢丽投资合计持有的万方博通100%股权；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李婕、周磊合计持有的博惠通100%股权。截止目前，公司、交易各方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加紧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各项后续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聘请的审计、评估机构正在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标的公司的审计、资产评估等工作。

### (4) 技术研发方面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引领发展，长期持续投入研发，引领行业技术发展。公司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单塔一体化脱硫除尘深度净化技术（简称“SPC-3D”技术），对现役机组提效改造及新建机组实现SO<sub>2</sub>和烟尘的特别排放限值及深度净化带来创新性的一体化解决方案，目前已经成功帮助全国200多台套机组实现超低排放。公司自主研发的湿法零补水技术，成功中标京能五间房新建2×660MW机组脱硫、除尘、零补水项目，该项目成功实现了SPC-3D单塔一体化脱硫除尘深度净化技术和湿法脱硫零补水技术的首次同期应用。“新一代活性焦干法多污染物脱除技术”、“湿法脱硫脱硝一体化技术”、“高效节能脱硫技术”、“SCR烟气脱硝系统性能优化及SO<sub>3</sub>控制技术”、“燃煤锅炉烟气脱汞”、“燃煤电厂废水零排放”等新技术和新工艺，也将逐步推向市场。

##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一)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于2016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 1) 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为了降低坏账风险，公司对应收款项计提了充足的坏账准备，最近三年实际未发生坏账损失，为了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便于投资者进行价值评估与比较分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公司目前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本公司决定自2016年1月1日起对应收款项中“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 2) 变更前本公司所采用的会计估计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 3) 变更后本公司所采用的会计估计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0-6个月	0.00	0.00
6-12个月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上年相比，本年合并范围因新投资设立增加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 家二级子公司。

##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开元

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九日